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38/2011 號(17.5.2011)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第二十一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第二十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4/2011 號)

委員備悉文件。

2010-11年度地區小型工程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5/2011 號)

2. 民政事務總署剛委任新顧問工程公司 – 葉福全建築工程師樓。黃大仙民政事務處將於本月與新顧問公司就未曾展開可行性研究的工程，包括「彩虹邨金碧樓外加設行人上蓋」工程，進行實地視察及盡快開展有關工程。

3. 「發展空置用地（於怡發花園側）為休憩處」工程早前涉及搬移電纜的工作，預計工程於一至兩個月內完成。

4. 委員備悉文件。

2011-12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申請建議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6/2011 號)

5. 委員通過下列十六項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共批款 19,281,694 元：

(i) 「彩虹通道行人路加設上蓋」工程(WTS-DMW109)；

- (ii) 「牛池灣瓊東街行人道加建有蓋通道」工程(WTS-DMW110)；
- (iii) 「富強苑至聯合道巴士站加建有蓋行人通道」工程(WTS-DMW111)；
- (iv) 「天馬苑至永光書院巴士站加建有蓋行人通道」工程(WTS-DMW112)；
- (v) 「於黃大仙港鐵站 B1 出口外興建有蓋行人通道」工程(WTS-DMW113)；
- (vi) 「在彩虹道近聯誼路之行人路加建上蓋」工程(WTS-DMW114)；
- (vii) 「於爵祿街可立中學旁加建避雨上蓋」工程(WTS-DMW115)；
- (viii) 「慈雲山健康友誼路行山徑加建避雨亭」工程(WTS-DMW116)；
- (ix) 「加設前往牛池灣公園和豐盛街晨運徑的指示牌」工程(WTS-DMW117)；
- (x) 「牛池灣龍池徑旁的樓梯鋪設防滑物料及平整斜路」工程(WTS-DMW118)；
- (xi) 「黃大仙區議會設施改善工程」(WTS-DMW119)；
- (xii) 「彩虹道遊樂場加裝避雨亭連座椅」工程(WTS-DMW120)；
- (xiii) 「彩虹道體育館更換主場分隔網」工程(WTS-DMW121)；
- (xiv) 「鳳德公園照明裝置改善工程」(WTS-DMW122)；
- (xv) 「斧山道游泳池音響設備改善工程」(WTS-DMW123)；及
- (xvi) 「毓華里花基美化環境工程」(WTS-DMW124)

2011-12 年度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切合地區需要的地區文化藝術體育活動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7/2011 號)

6. 委員通過三項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合共批款 1,037,880 元，詳情如下：

<u>區議會撥款申請</u>	<u>撥款額 (元)</u>
(i) 「黃大仙社區藝術演出計劃 - 賞心悅目星期二」二零一一年四月至八月活動計劃	420,000
(ii) 「少年拉丁舞訓練班」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七月活動計劃	100,000
(iii) 耆藝匯聚放義彩 2011	517,880

有關南蓮園池管理事宜

7. 委員要求康文署在下次會議遞交文件，臚列區議會和居民過去就南蓮園池的管理提出的意見，以及志蓮淨苑因應上述意見推行的改善措施。若志蓮淨苑希望繼續管理南蓮園池，需清楚列明園池日後的管理模式。康文署亦需解釋政府是否必須與志蓮淨苑續約五年，亦需就園池管理模式制訂檢討及應變機制，並說明若志蓮淨苑續約後的管理模式與協議不相符時，設管會可採取什麼行動。在落實南蓮園池託管期屆滿後的管理安排前，委員建議先到園池實地視察，以審視改善措施推行後，園池管理及停車場使用的情況；並重申要求增加南蓮園池諮詢管理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內黃大仙區議會代表的數目。

8. 康文署回應，署方正與相關部門共同研究，草擬不同的管理模式方案。預計於下次會議提交長遠管理方案建議。諮詢委員會的任期將於本年十一月屆滿。由於諮詢委員會由民政事務局局長委任，康文署會將委員的意見向局方反映，以供考慮。

有關要求檢討及改善黃大仙區公共圖書館設施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8/2011 號)

9. 委員促請康文署研究在竹園區設立小型圖書館，物色合適選址供委員挑選；並在未有可行計劃前，增加現時該區流動圖書站的服務。雖然康文署已按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規劃標準》)所建議的標準於區內設置公共圖書館，但委員認為《規劃標準》的指引已不合時宜，署方應積極向局方反映委員的意見，因應情況作出調整，而並非不斷重複現行的圖書館政策。委員要求署方在下次會議提供其他地區分區圖書館的使用率數據，以供參考。

10. 委員不滿慈雲山公共圖書館擴建工程遲遲未有進展，要求康文署在下次會議詳細報告政府產業署與領匯管理有限公司（領匯）就租賃事宜的商討情況，例如租金。

11. 康文署表示設置圖書館涉及全港性的資源運用，必須根據《規劃標準》運用資源，故現時未能在區內增建圖書館。至於在竹園區增設流動圖書站或增加服務時數，署方須調撥其他地區的流動圖書站服務，可能會影響整體運作，因此上述建議並不可行。康文署明白市民對圖書館服務需求殷切，會積極研究將龍興公共圖書館原區重置至面積較大的地方；並會進一步發展互聯網的「無牆圖書館」，推動電子化圖書館服務。

12. 由於領匯拒絕為慈雲山公共圖書館毗鄰的空置單位提供特惠租金，政府產業署與領匯仍未能就租金達成共識，因此慈雲山公共圖書館的擴建工程進展比預期緩慢。署方會繼續爭取優惠租金及盡快落實租務安排。

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黃大仙區舉辦的康體活動及管理康樂設施的情況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9/2011 號)

13. 就委員查詢摩士公園加建暖水游泳池的工程進度，康文署報告，建築署正進行可行性研究，預計將於兩至三個月內完成。待研究完成後，康文署策劃事務組與建築署會向設管會匯報結果。委員要求署方定期向設管會報告上述工程進展。

14. 康文署建議將斧山道運動場側的小型草地足球場改建為人造草足球場。由於人造草足球場能節省維修資源和縮短保養時間，從而增加使用節數。委員要求署方在提出改建人造草足球場工程前，應向設管會提供詳細的數據及資料，以供委員討論。

15. 就康文署建議於蒲崗村道/崇華街休憩處內加設「寵物角」，委員促請康文署提交詳細資料和文件，供委員討論，並提醒署方必須諮詢相關分區委員會。

16. 委員備悉文件。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黃大仙區甄選運動員工作小組工作進度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0/2011 號)

17. 委員備悉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黃大仙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1/2011 號)

18. 委員備悉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黃大仙區舉辦的地區文化藝術活動及文娛設施
使用情況匯報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2/2011 號)

19. 康文署表示牛池灣文娛中心場地伙伴計劃－東邊舞蹈團「舞出真我」舞蹈課程總結演出將公開派發免費門票，市民可於東邊舞蹈團的宣傳單張和海報查閱門票派發程序及查詢電話。

20. 委員備悉文件。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10-11 年度社區參與計劃
撥款財務報告（截至 2011 年 3 月 1 日止）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3/2011 號）

21. 委員備悉文件。

其他事項

22. 康文署表示，牛池灣街市向清水灣道門口位置是牛池灣市政大廈的緊急車輛通道，供消防、救護及緊急維修工程車輛臨時停泊進行工作。就清水灣道 19 號興業大廈住戶希望借用上述位置作搬運大型家具之用，康文署會轉交食環署跟進。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五月

檔案編號：WTSDC 13-20/5/8